



销售合同

供货单位(甲方)：合肥六艺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订货单位(乙方)：怀远县人民法院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一致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为确保合同顺利履行，就乙方购买甲方代销产品事宜，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商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H3CDesk X500Z G2s 0061 兆芯 16GB/1TB SSD/ 1TB//2G独显/23.8英寸显示器	套	10	5334	53340
合计金额	伍万叁仟叁佰肆拾整			¥： 53340

一、产品验收：产品到达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根据产品原包装箱说明标准进行验收，测试。在72小时之内若无异议，视为产品验收合格。保修条款按产品生产厂商提供标准执行。

二、付款方式：

转账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 1 交货日期：乙方指定
- 2 交货地点：安徽省 蚌埠市 怀远县 人民法院办公室
- 3 收货人：司飞飞 联系电话：19955215967

(在乙方没有付清货物全款之前，该货物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四、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交货则按货款总额的5‰每日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付款则按逾期付款部分总额的5‰每日支付违约金。本合同生效起，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追偿的律师费，诉讼费等一切费用由违约方承担。签订本合同的法定代表人愿意为本合同所表明货物货款承担连带责任及还款义务。

五、争议的解决：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六、合同的生效与修订：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如需提供担保，则另行订立合同担保书。需方可采取传真或电子版合同方式订货，故签章后的合同传真件、复印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合肥六艺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盖章)： 怀远县人民法院

签定日期： 2025.12.24

签定日期： 2025.12.24

